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INVESTMENT LIMITED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70)

於2008年10月2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08年10月2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有關批准終止現有股票期權計劃及採納新股票期權計劃的第1項決議案，以及有關重選黃小峰先生為董事的第2項決議案，均已獲股東透過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謹請參照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8年10月8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載列有關建議終止現有股票期權計劃及採納新股票期權計劃，以及重選黃小峰先生為董事之資料。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08年10月2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提出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載列於2008年10月8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有建議的決議案。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批准終止現有股票期權計劃及採納新股票期權計劃。	4,131,524,372 (94.41%)	244,549,395 (5.59%)
2	重選黃小峰先生為董事。	4,058,250,293 (92.74%)	317,799,474 (7.26%)

上述各決議案均超過50%的贊成票，因此，所有該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形式通過。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6,161,388,071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任何建議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股份過戶及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曾翰南

香港，2008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李文岳先生(主席)、張輝先生(董事總經理)和曾翰南先生(財務總監)；七名非執行董事鄭慕智先生、黃小峰先生、翟治明先生、李偉強先生、孫映明先生、徐文訪女士和王小峰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祖澤先生、李國寶博士和馮華健先生組成。